

# 河池市本级 2023 年第一次财政预算 调整方案

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审议通过市本级 2023 年预算。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自治区财政厅转贷发行我市本级（含城区，下同）2023 年政府债券 274282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95582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 17582 万元，再融资债券 78000 万元），专项债券 1787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1485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30200 万元）。这些收支均未纳入市本级 2023 年年初预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有关规定，现对市本级 2023 年年初财政收支预算进行调整，具体方案如下：

## 一、2023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及再融资债券分配建议

**（一）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分配建议。**根据自治区财政厅文件规定，新增政府债券资金要依法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经营性支出和楼堂馆所等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建设支出，要聚焦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集中支出中央和自治区确定的重大战略；一般债券重点用于教育、水利、乡村振兴（产业园区）、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领域；专项债券重点用于补充农村信用联社资本金、产业园区标准厂房和基础设施建设、学前教育、新型城市建设配套停车位及附属工程等领域。

自治区财政厅下达我市本级新增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17582 万元，新增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148500 万元，已全部明确具体用途。根据具体项目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归属以及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情况，建议市本级 2023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为 22486 万元，其中：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3486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19000 万元；金城江区 2023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为 73151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6151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67000 万元；宜州区 2023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为 70445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7945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62500 万元。

**（二）再融资债券分配建议。**再融资债券是指通过申请发行新债券偿还到期的债券。2023 年自治区财政厅下达我市本级再融资债券 108200 万元，其中：一般再融资债券 78000 万元，专项再融资债券 30200 万元。根据自治区有关规定，再融资债券分配额度应小于等于本年度到期本金额度。2023 年金城江区到期一般债券本金 6000 万元，建议安排金城江区 6000 万元；宜州区到期一般债券本金 10800 万元，建议安排宜州区 10800 万元；剩余 91400 万元为市本级使用，其中：一般债券 61200 万元，专项债券 30200 万元。

## 二、市本级 2023 年第一次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1.调整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95582 万元。**2023 年，自治区转贷下达我市本级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95582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17582 万元，再融资债券 78000 万元。据此，在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中增加“转移性收入—债务转贷收入”95582 万元，反映市本级收到自治区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具体列“1101101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科目。

**2.调整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95582 万元。**按照以收定支的原则，相应增加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95582 万元，其中：市本级 64686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3486 万元，再融资债券 61200 万元）；转贷金城江区 12151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6151 万元，再

融资债券 6000 万元)；转贷宜州区 18745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7945 万元，再融资债券 10800 万元)。

### (1) 市本级 64686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

①市本级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 935 万元，支出列“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科目。

②市直普通高中建设发展项目 730 万元，支出列“2050204 高中教育”科目。

③市本级卫生健康领域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自治区财政配套资金项目 1000 万元，支出列“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科目。

④市本级城市背街小巷项目 821 万元，支出列“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科目。

⑤再融资债券 61200 万元，用于偿还到期的债券本金，支出列“231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科目。

### (2) 转贷城区 30896 万元。

转贷金城江区、宜州区 30896 万元，相应增加市本级转移性支出，列“23011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支出”科目。

## 3.调整后收支情况。

按照以上收支进行调整后，2023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调整预算数为 49481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399234 万元(仅指本级财力安排部分)增加 9558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49480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399225 万元增加 95582 万元。收支相抵，结余 9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 9 万元持平。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1.调整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178700 万元。2023 年，自治区转贷下达我市本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178700 万元，其中：

新增专项债券 1485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30200 万元。据此，在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中增加“转移性收入—债务转贷收入”178700 万元，反映市本级收到自治区转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其中：列“1101102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转贷收入”科目 30200 万元、“1101102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转贷收入”科目 148500 万元。

**2.调整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178700 万元。**按照以收定支的原则，相应增加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178700 万元，其中：市本级 49200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17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30200 万元），转贷金城江区 67000 万元，转贷宜州区 62500 万元。

**（1）市本级 49200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

①洛东绿色科技产业园配套基础设施及高标准厂房 A 片区项目 7000 万元，支出列“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科目。

②乡村振兴一期·广西宜州经济开发区洛东产业园配套基础设施及高标准厂房 B 片区项目 12000 万元，支出列“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科目。

③再融资债券 30200 万元，用于偿还到期的债券本金，支出列“231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还本支出”科目。

**（2）转贷城区 129500 万元。**

转贷金城江区、宜州区 129500 万元，相应增加市本级转移性支出，列“23011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转贷支出”科目。

**3.调整后收支情况。**按照以上收支进行调整后，2023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预算数为 65363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474933 万元增加 1787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65362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474927 万元增加 178700 万元。收支相抵，结余 6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 6 万元持平。

### 三、河池市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 431.25 亿元，其中：一般政府债务余额 304.7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26.55 亿元。市本级债务余额为 101.55 亿元，其中：一般政府债务余额 71.54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30.01 亿元。

### 四、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预算调整只涉及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券收支安排，其他收支均不作调整。

- 附件： 1.河池市本级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变化情况表  
2.河池市本级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变化情况表